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北大街 62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 上市公告书

上市保荐机构

中国平安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荣科科技”）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证网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 www.ccstock.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付艳杰和崔万涛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法人股东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其他法人股东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恒远恒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自然人股东尹春福、杨皓、冯丽、罗福金、杨兴礼、马林、余力兴、田英佳、张俭、张喆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

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付艳杰、崔万涛、冯丽、尹春福、杨兴礼、余力兴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1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43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1,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7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339万股，网上定价发行1,361万股，发行价格为11.11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2]30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荣科科技”，股票代码“300290”；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1,361万股股票将于2012年2月16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2、上市时间：2012年2月16日
- 3、股票简称：荣科科技
- 4、股票代码：300290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8,000,000 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17,000,000 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1,361 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项 目	数量（股）	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非交易日顺延）
本次 公开 发行 前已 发行 的股 份	付艳杰	19,633,357	28.873	2015 年 2 月 16 日
	崔万涛	19,633,357	28.873	2015 年 2 月 16 日
	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5,099,961	7.500	2013 年 2 月 16 日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68,037	5.100	2013 年 8 月 16 日
	北京恒远恒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79,956	3.500	2013 年 2 月 16 日
	尹春福	88,350	0.130	2013 年 2 月 16 日
	杨皓	88,350	0.130	2013 年 2 月 16 日
	冯丽	78,533	0.115	2013 年 2 月 16 日
	罗福金	78,533	0.115	2013 年 2 月 16 日
	杨兴礼	78,533	0.115	2013 年 2 月 16 日
	马林	78,533	0.115	2013 年 2 月 16 日
	余力兴	78,533	0.115	2013 年 2 月 16 日
	田英佳	78,533	0.115	2013 年 2 月 16 日
	张俭	68,717	0.101	2013 年 2 月 16 日
	张喆	68,717	0.101	2013 年 2 月 16 日
	小 计	51,000,000	75.000	—
本次 公开 发行 的股 份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3,390,000	4.985	2012 年 5 月 16 日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13,610,000	20.015	2012 年 2 月 16 日
	小 计	17,000,000	25.000	—
	合 计	68,000,000	100.000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ringspr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2、法定代表人：付永全

3、注册资本（发行前）：5,100 万元

注册资本（发行后）：6,800 万元

4、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11 月 1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0 年 9 月 8 日

5、住所：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北大街 62 号

6、邮政编码：110002

7、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电控工程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持资质证经营）及咨询服务；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讯器材、机械电子设备销售；建筑智能工程、防雷电工程、安全技术防范设施工程、弱电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房装修及综合布线（上述项目持自制证经营）；计算机系统维护、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8、公司主营业务：IT 服务，主要包括数据中心集成建设与运营维护的第三方服务（以下简称“数据中心第三方服务”）、重点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以及金融 IT 外包服务

9、所属行业：G87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10、电 话：024-22851050 传 真：024-86907731

11、互联网址：<http://www.bringspring.com>

12、电子信箱：zqtz@bringspring.com

13、董事会秘书：冯丽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持有公司的股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任期	持股数量(股)
1	付艳杰	董事	2010.8.7-2013.8.6	19,633,357
2	崔万涛	董事	2010.8.7-2013.8.6	19,633,357
3	付永全	董事长、总经理	2010.8.7-2013.8.6	—
4	崔万田	董事	2010.8.7-2013.8.6	—
5	冯丽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0.8.7-2013.8.6	78,533
6	尹春福	董事、销售总监	2010.8.7-2013.8.6	88,350
7	林木西	独立董事	2010.8.7-2013.8.6	—
8	宋廷锋	独立董事	2010.8.7-2013.8.6	—
9	胡亮	独立董事	2010.8.7-2013.8.6	—
10	余力兴	监事会主席、金融行业销售经理	2010.8.7-2013.8.6	78,533
11	王卫华	监事	2010.8.7-2013.8.6	—
12	吴可	监事、行政部经理	2010.8.7-2013.8.6	—
13	杨兴礼	软件技术总监	2010.8.7-2013.8.6	78,533
14	刘斌	人力资源总监	2010.8.7-2013.8.6	—
15	马林	其他核心人员(IT融合服务部经理)	—	78,533
16	罗福金	其他核心人员(工会主席)	—	78,533
17	田英佳	其他核心人员(交通卫生行业销售经理)	—	78,533
18	张喆	其他核心人员(金融行业销售经理)	—	68,717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付艳杰女士和崔万涛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付艳杰，女，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辽宁省西丰县；目前持有公司19,633,357股，占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38.50%。

崔万涛，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19,633,357股，占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38.50%。

付艳杰女士和崔万涛先生为本公司创始人，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76.99%的股份，其在股权比例、经营管理等方面均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且该影响在可预期的期限内是稳定的。

除本公司外，付艳杰女士和崔万涛先生未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

此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27,186 户。

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股 份（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付艳杰	19,633,357	28.873
2	崔万涛	19,633,357	28.873
3	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5,099,961	7.500
4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68,037	5.100
5	北京恒远恒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79,956	3.500
6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0,000	1.662
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0,000	1.662
8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130,000	1.662
9	杨皓	88,350	0.130
10	尹春福	88,350	0.130
	合 计	53,781,368	79.092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1,700万股

2、发行价格：11.11 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 23.15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 2010 年度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 17.63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 2010 年度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及认购情况：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339万股，有效申购为4,068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网下中签率为8.33333%，认购倍数为12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1,361万股，中签率为0.7136379569%，超额认购倍数为140倍。本次网上网下发行均不存在余股。

4、募集资金总额：188,870,000 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已于 2012 年 2 月 13 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12]0345 号《验资报告》。

5、发行费用总额：26,289,200 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	19,632,200
律师费用	1,000,000
审计、评估及验资费用	1,584,000
信息披露费	2,850,000
股权登记及招股说明书印刷等其他费用	1,223,000
合计	26,289,200

每股发行费用：1.55 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6、募集资金净额：162,580,800 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11 元（按照 201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值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48 元/股（以发行人 201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9、对于募集资金的运用，本公司承诺如下：所有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专户管理，并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对于尚没有具体使用项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本公司最晚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该部分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该部分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1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增减幅度 (%)
流动资产 (元)	211,637,795.00	132,285,914.35	59.99
流动负债 (元)	94,810,123.20	56,875,939.38	66.70
总资产 (元)	248,974,367.03	166,251,582.28	49.7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44,631,274.08	99,827,743.51	44.8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84	1.96	44.90
项目	2011 年 (未经审计)	2010 年 (经审计)	增减幅度 (%)
营业总收入 (元)	243,898,174.93	161,898,012.44	50.65
营业利润 (元)	45,883,394.70	38,154,580.94	20.26
利润总额 (元)	53,529,582.06	40,314,412.78	32.7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元)	44,818,460.20	35,292,031.42	26.9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39,506,458.80	33,767,409.26	17.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788	0.7342	19.69

项目	2011年（未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增减幅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46	0.6732	15.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7	47.67	-1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32.32	43.71	-1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075,309.86	40,822,944.65	12.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9034	0.8000	12.93

二、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简要说明

（一）财务状况

1、资产

截至 201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4,897.44 万元，较 2010 年末增加 8,272.28 万元，增幅为 49.76%。公司资产规模增幅较快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1 年经营业绩较好，收入和盈利相应增加。

2、所有者权益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4,463.13 万元，较 2010 年末增加了 4,480.36 万元，增幅为 44.88%。2011 年所有者权益的增加全部来自公司 2011 年度的净利润，增幅较大的原因为公司 201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高。

（二）经营业绩

基于国家对 IT 服务行业的政策支持以及快速增长的东北地区 IT 服务市场规模，公司在持续对老客户提供 IT 服务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并取得了突出的经营业绩，公司 2011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指标快速增长，表现出良好的成长性。

2011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4,389.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200.02 万元，增幅 50.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1.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52.65 万元，增幅 26.99%。

公司 2011 年营业收入的增幅超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幅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增加幅度较大所致。公司 2011 年营业收入的增幅超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幅的主要原因为：1、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公司加大了对人才引进和稳定人员团队的投入，职工薪酬水平有所提升；2、公司加大了对新客户的开拓工作，由此导致的差旅费、招投标费等销售费用增幅较大；3、公司在铁岭金融后台服务基地新建的容灾备份中心于 2011 年完工验收，固定资产规模增加所造成的折旧费用较 2010 年增长较快。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创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30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除以上事项外，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一）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经营状况正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二）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未订立可能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五）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资金未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

（六）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七）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行为；

（八）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十）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二）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三）公司未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

（十四）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3 号平安大厦 610 室

邮 编：100033

电 话：010-59734993

传 真：010-59734978

保荐代表人：刘禹、李东泽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如下：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平安证券愿意推荐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此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2012年 2 月 14 日